乐山市五通桥区教育局

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教育系统共有单位 34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33 个。局机关内设 7 个股室，分别是办公室、教育股、教师管理股、计财基建股、招生考试办、安全监督管理股和教育督导室。

（二）机构职能和人员概况。

机构职能：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教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拟订全区教育改革与发展的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

负责全区基础教育(含学前教育)、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民办教育和特殊教育的协调管理工作。

负责全区教师队伍和教育行政干部队伍建设工作;按规定承担全区教师资格认定工作；拟订全区教育人事制度改革意见。

负责教育督导与评估工作。

统筹规划全区教育资源配置、结构布局调整工作。

参与拟订教育经费筹措、教育拨款、教育基建投资政策，监测教育经费的筹措和使用情况；参与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革工作；编报区级教育经费年度预算建议方案，负责区属学校（单位）教育经费、基建投资和专项经费的监管和指导工作，按有关规定管理国（境）内外对我区的教育援助和教育贷款；指导学校基本建设和校舍安全工程实施。

负责全区中小学和幼儿园的招生工作，组织实施中、高考综合改革和成人高考、自考；组织开展全区教学和教育的科学研究以及现代信息技术教育工作；指导职业教育改革发展。

负责教育基本信息的统计、分析、发布工作；指导学校德育、体育、美育、劳动教育、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卫生健康、国防教育和安全教育工作。

指导全区学校的思想政治、道德教育、法治教育、宣传教育和精神文明建设。

负责学校（单位）领导班子建设和局机关干部队伍建设；负责全区各级教育机构干部的培训及学校（单位）的考核工作；负责教育系统知识分子和社会人才的选拔培养管理工作；负责学校（单位）党的建设、党员教育、发展和管理工作。

贯彻执行国家语言文字工作的方针政策，拟订语言文字工作中长期规划和工作计划，指导普通话推广工作，承担区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

人员概况：

教育系统2025年末在职实有人员1676人，主要包括编制内实有人员1507人和其他人员196人。 其中：教育机关编制内实有人员17人、机关和事业工人9人，各级各类学校编制内实有人员1481人、其他人员196人。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2025年，教育系统紧紧围绕全区中心工作，扎实开展“节奏更快、效率更高、质量更优”实践活动，在抓好教育教学管理、“五育并举”和校园安全的同时，全力推进教育重点工作。

1、深化党建基础工作，推进作风建设与效能提升

一是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召开教育系统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动员部署会，制发工作安排1个，下属党支部制定工作计划42个。学习文件、案例、警示教育会议精神等30余次。征集问题及意见建议8条，形成《征求意见建议汇总表》、形成《民生实事办结清单》各1个。局党组制定《学习教育查摆问题清单》、《学习教育集中整治台账》并完成整改销号。常态化开展涉教辅征订、校服采购、“校园餐”突出问题治理，开展教育系统违规吃喝、收送礼品礼金集中整治。

二是加快推进“节奏更快、效率更高、质量更优”主题实践活动。制发《乐山市五通桥区教育系统贯彻落实“节奏更快、效率更高、质量更优”工作要求的十二条措施》。制定教育高质量发展专项攻坚“尖刀队”任务书，坚持每季度制定任务清单、每周报送攻坚任务进度，目前通材小学、初中2个项目已投用，“两项创建”全力以赴推进，已接受义教均衡省级督导评估，准备迎接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迎省检。

三是落实党建常规工作。印发《2025年全区中小学校党建工作重点任务清单》，督导29所公办学校全覆盖学习《意见》《两项制度》《重点任务》，修订完善党组织会议议事规则、校长办公会议议事规则并备案。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幼儿园党建工作的通知》，配备民办幼儿园党建指导员6名，要求民办中小学校党组织全覆盖完成党的建设写入学校章程任务。撤销5个党支部，成立4个党支部。配齐配强7名党支部书记、3名专职副书记，指导14个党组织完成换届选举。调阅党组织手册28次，反馈并整改问题61个。开展全区学校2025年度党员全覆盖兜底培训，550余名党员参加，选派11名党支部书记、专职副书记参加2025年全国中小学校党组织书记网络培训示范班。确定入党积极分子3名，发展新党员3名，6名预备党员将转正。为7名困难党员干部

申请五通桥区困难党员干部关爱帮扶资金，走访慰问困难党员、老党员10名，发放“光荣在党50年”纪念章3枚。

2、深化阵地风险管控，筑牢意识形态安全防线

一是强化理论武装，筑牢思想根基。将理论学习作为首要任务，通过党组会议、中心组学习、职工大会、开学工作部署会、专题培训、宣讲辅导等形式，组织全系统干部职工深入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及上级重要会议精神，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切实统一思想、凝聚共识。

二是抓实阵地管理，把握正确导向。严格管理教育系统各类意识形态阵地，加强对课堂教学、讲座论坛、校园网络、微信公众号、宣传栏等的日常监管和内容审核。深化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推进思政课改革创新，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

三是压实主体责任，维护安全稳定。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定期分析研判教育领域意识形态风险点，健全排查化解机制。密切关注师生思想动态，及时回应社会关切，有效防范和化解各类风险隐患，确保了教育系统意识形态领域的总体平稳可控。

3、整合城乡教育资源，推进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一是重大项目建设取得新突破。总投资约6.28亿元的通材小学、福华通材初中项目于2025年8月全面建成投用，全年新增学位3800个（其中小学2000个、初中1800个），有效缓解中心城区学位压力。

二是平稳有序推进学校布局调整。严格落实《五通桥区中心城区学校布局调整实施方案》，撤销向阳小学、瓦窑沱小学、跃进小学，新建佑君小学、五通桥中学初中部，将竹镇中学合并到佑君中学，完成学校招生区域调整和招生工作，确保了2025年秋季学期平稳开学。乡镇学校布局调整工作全面启动，正按程序有序推进。

三是优化教师资源配置结合。优化教师结构，促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制定《关于五通桥区城乡教师互派轮岗实施办法》，全年派出交流教师109名。积极补充教师，弥补学科教师缺口，全年公开招录教师65人。优化教育人才引育机制，执行我区人才强区战略，制定《乐山市五通桥区教育人才引育激励专项支持办法》，发放人才奖励经费132.51万元，新引进高层次人才6名。积极组织教师培训，全面提高教师素质，开展各类教师培训3000余人次。

4、巩固集团办学改革，激发教育发展活力

优化集团布局，保留通材、佑君、育英三个教育集团，撤销若水、知行教育集团，调整成员学校构成。创新办学机制，探索小学、初中贯通培养模式，建立教师跨校任教与教研机制，预计至12月底实现教师跨校交流80人次，开展跨校教研活动30场次。将集团办学质量纳入学校绩效考核，建立效益导向的激励机制。

5、推进普高综合改革，新高考“首考”平稳实施

结合五通桥区教育实际，提出五通桥区推进普通高中综合改革6类17项具体任务清单。初步构建拔尖创新人才贯通式培养模式。在继续办好五通桥中学与成都七中“网班”的基础上，达成五通桥中学与重庆涪陵十七中深度合作办学意向。2025年新高考首考实现历史性突破，本科上线686人，上线率73.13%；特控线上线256人，上线率27.29%，物理类考生占据全市总分前5名中的第2、3、5名，实现“开门红”。

6、深化产教融合，服务区域产业发展

乐山绿色硅谷产业学院运行良好，开设光伏工程技术与应用等专业，招生规模达220人，“3+2”贯通培养项目深入实施，校企合作开发课程5门。围绕五通桥区经济社会发展，新增机场场务技术与管理专业竹根职业中专学校办学条件持续改善，2025年办学规模达1200人以上，初中毕业生职高就读比例提升至48.7%。2025届中职毕业生229人，参加

单招与对口高考211人，录取174人，就业率保持100%。

7、强化校外培训治理，持续巩固“双减”成效

深入贯彻“双减”政策，健全常态化监管机制，规范校外培训行为，切实减轻学生课外负担，营造良好教育生态，开展各类运动比赛、艺术节等，丰富学生体育、美育和劳动教育，提升学生动手实践能力。深入治理校外培训机构违规开展未成年人行为矫正行为，切实呵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8、深化校园周边环境整治，筑牢校园安全防线

持续巩固校园及周边环境安全整治，聚焦消防、食品安全、防溺水、校园防欺凌等重点，明确分工，压实责任，开展专项教育与应急演练，动态排查整治问题隐患，全面完成全区学校周边道路“六必设”、“四尽设”。联动家校社力量，关注特殊群体，构建“三防”防护网，全年校园安全稳定。

9、深化教育教学过程管理，质量提高显著

全区初中教学质量荣获乐山市2025年度初中教学质量综合评估一等奖，东辰外校（初中部）、冠英学校、牛华初中荣获教育质量特别贡献奖；全区小学教育质量荣获乐山市2025年度小学教育质量综合评价一等奖，通材小学连续八年荣获市特等奖。普通高中教育质量获乐山市一等奖，东辰外校获乐山市普通高中学校教育质量特等奖。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5年，部门投入资金50490.56万元，确保了教育优质均衡成果不断巩固、群众教育满意度不断提升、教育治理能力不断提升、队伍建设进一步加强、校园安全进一步巩固，确保了财政资金效益最大化。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5 年总收入为 50490.5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0022.2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4205.70 万元；事业收入（学校收费收入）419.49 万元；其他收入为 5536.86 万元；年初结转 306.29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44227.92 万元，与 2024 年相比减少 1413.19 万元，减少 3.10%。其中：基本支出收入为 28311.25 万元，一般项目支出收入为 15916.67 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5年总支出为 50490.5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44227.92 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 44227.92 万元由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0022.2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4205.70 万元组成。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0022.22 万元支出为：人员经费支出 27476.01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835.24 万元、项目支出 11710.97 万元。

（三）部门财政资金结转结余情况。

教育部门 2025 年财政资金不存在结转结余。

三、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整体履职绩效分析。

2025 年度，教育部门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45555.38 万元，全年执行 44227.92 万元。教育主管部门及时组织学校科学合理、规范完整编制预算绩效目标，并及时调整绩效目标实际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度。在支出控制方面还需进一步缩小科目年初预算数与决算数偏差程度。整

个部门全年预算项目年终资金结余率为2.91%，主要为校舍类维修项目未审计导致的资金未支付和部分因资金文件下达较迟的项目经费未使用而结转到下年。在预算管理方面无违纪违规等问题。

（二）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分析。

1. 整体情况

2025年，教育系统项目支出15916.67万元，所有项目都制定了项目绩效目标；资助类项目在年底前全部发放给学生；校舍类维修大部分如期完工，跨年度项目未完成；设备购置按照采购程序推进，所有项目支出都经过会管中心审核后才予以支付。全年预算完成率97.09%，结转下年1327.46万元。充分保障了教育系统各学校正常教育教学任务完成，办学条件也进一步改善，教师、学生和学生家长满意度也进一步提升。

2.50万以上项目：

项目1：教育高质量发展经费

该项目于2025年投入755.68万元，按时完成年初制定绩效目标，调动了中小学教师的工作积极性，保障了教育教学质量的提升。

项目2：东辰外国语学校在校学生规模补贴

该项目2025年投入500万元，按时完成年初制定绩效目标，及时保障规模补贴拨付到位。

项目3：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财政补助经费

该项目2025年投入67.69万元，分别根据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春季、秋季学生人数结算，实际对1794名幼儿进行了财政补助，经费已全部划拨到校。

项目4：区通材小学新建工程

该项目2025年投入3024.20万元，主要用于通材小学新建工程，该项目已完成并于2025年9月投入使用。

项目5：区福华通材初级中学新建工程

该项目2025年投入财政资金2120.86万元，主要用于福华初中新建工程，该项目已完成并于2025年9月投入使用。

项目6：专项债券项目资本金

该项目2025年投入资金145.71万元，主要用于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利息及相关费用，资金已及时完成支付。

项目7：普通高中免学费

该项目2025年投入50.99万元，对641名家庭经济困难的普通高中学生进行了应补尽补。

项目8：普通高中助学金

该项目2025年投入147.32万元，对641名家庭经济困难的普通高中学生进行了应补尽补。

项目9：困难学生非寄宿生生活补助

该项目2025年投入65.81万元，对“四类”家庭非寄宿生1973人次进行了补助。

项目10：公办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

该项目2025年投入92.50万元，保障了公办幼儿园教育教学秩序的正常开展，全年按时春秋两季全部划拨到校。

项目11：办学管理费

该项目2025年投入164.46万元，保障了四所“民转公”幼儿园的正常运转，扩大了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

项目12：幼儿园运转经费

该项目2025年投入309.47万元，保障了公办幼儿园教育教学秩序的正常开展。

项目13：学前教育免保育教育费补助

该项目2025年投入181.52万元，对大班幼儿免保育教育费补助，补助经费按时拨付到位。

项目14：伙食补助费

该项目2025年投入269.80万元，对学校教师午餐提供了保障。

项目15：义务教育阶段生均公用经费

该项目2025年投入1368.54万元，根据学校实际情况按标准分批次将资金分配到校，保障了义务教育学校的正常运转。

项目16：义务教育阶段校舍维修改造补助经费

该项目2025年投入214万元，对7所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校舍进行改造维修，根据各校工程进度，财政拨付资金滞后，执行率较低，大部分未执行资金结转至下年。

项目17：义教综合奖补资金

该项目2025年投入111万元，对5所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进行教学设备改造。学校设备购置已完成并投入使用，但财政资金拨付滞后，资金全部结转至下年。

项目18：普通高中公用经费

该项目2025年投入298.92万元，确保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足额拨付到校，保障了普通高中学校正常运转。

项目19：绩效增量

该项目2025年投入300万元，对普通高中进行补助，保障学校晚自习、周末及寒暑假补课支出，资金已按时拨付到校。

项目20：中职免学费

该项目2025年投入242.33万元，实际执行213.88万元，基本保障中职学校教育教学秩序的正常运转。未执行资金28.45万元结转至下年。

项目21：乐山市五通桥区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

该项目2025年投入4000万元，用于产教融合实训基地修建，项目已完工。

项目22：清偿项目款

该项目主要是佑中、盐小、杨中投入债券资金，用于清偿以前年度项目资金，资金已按时支付完成。

（三）结果应用情况。

2025年度，严格按照《预算法》的规定执行信息公开，预算、决算及报表在批复后二十日内完成向社会公开，并且对预算、决算中机关运行经费的安排、使用情况等重要事项作出说明。

对2025年度部门整体、项目支出进行绩效自评，并按时进行公开。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能有效执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和法规，能按预算严格执行，充分行使了对教育资金监督管理，促进了教育的均衡发展和教育公平。教育行风明显好转，社会评价良好，群众满意度大幅提升，五通教育的良好形象在人民心中悄然形成。自评得分：90分。

（二）存在问题。

部门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中“水费、邮电费”等科目年初预算数与决算数偏差程度需要进一步控制。

（三）改进建议。

在完善部门绩效管理制度的同时加强公用经费的支出控制。力争2026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达到规定标准。

审核人：

单位负责人：

乐山市五通桥区教育局

2026年7月16日